

泽普县 2018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体现政府公共服务目标，我县暂制定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及绩效评价流程图

一、绩效评价开展情况

（一）逐步扩大绩效评价试点范围

根据上级要求，我县分别选取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。进行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试点。原则上对 50 万以上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，根据评价结果，完善管理制度。改进管理措施。

（二）建立绩效管理方面的机制

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，明确主体责任，规范工作内容，对财政支出的实际绩效进行评价，提高了预算绩效评价的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初步成效

（一）绩效理念逐步树立。通过绩效评价，各部门单位逐步树立了绩效理念。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态度逐渐由“被动接受”变为“主动实施”。通过设定绩效目标，部门清楚地了解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，其职能和目标得到了进一步明确，部门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。“使用财政资金要进行评价，必须讲究效益”的理念正逐步在相关部门形成。

（二）支出结构得到优化。从单纯的事后绩效评价转变为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、事前评估、事中绩效监控相结合的预算绩效管理方式，把预算编制与部门发展规划和绩效目标联系起来，并进行跟踪问效。一方面，促使预算的编制更科学、更规范，有利于财政部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合理分配资金，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。另一方面，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为项目单位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，促使预算部门和单位积极采取措施，加强项目的规划与科学论证，健全项目资金的核算与管理制度，改进资金使用管理方式，逐步形成自我约束、内部规范的良性机制，提高了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